

西安市鄠邑区水务局文件

鄠水发〔2026〕7号

西安市鄠邑区水务局 关于鄠邑区甘峪河甘峪沟段水毁修复工程 实施方案的批复

区甘峪水库管理站：

你站《关于报送鄠邑区甘峪河甘峪沟段水毁修复工程实施方案的请示》（鄠甘库管字〔2025〕16号）收悉。我局于2025年12月中旬组织专家对该实施方案进行了评审，并于2026年1月上旬收到修改后的实施方案，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工程位于甘峪沟内。水毁处交通路是甘峪沟村居民生产和水源地保护巡查主要的交通道路，本次护岸工程修复是十分必要的。

二、同意本次水毁修复采用10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设计洪峰流量为 $86.76\text{m}^3/\text{s}$ 。

三、同意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护岸总长度83m，其中：

水毁点 1 新建左岸护岸浆砌石挡墙 23m，水毁点 2 新建右岸护岸浆砌石挡墙 30m，水毁点 3 新建右岸护岸浆砌石挡墙 30m。挡墙顶宽 0.5m，挡墙迎水面坡比为 1:0，挡墙背水面坡比为 1:0.4，挡墙高度 3.7~4.5m。设计挡墙岸顶高程基本与现状路面齐平。

四、工程主要工程量为：土方开挖 1868m³，土方回填 1523m³，浆砌石挡墙 602m³。

五、基本同意施工总体布置方案及主要施工方法，施工总工期为 90 天。

六、工程总投资 45.33 万元，竣工财务决算最终结果以区财政部门或审计部门的评审、审计结果为准。你站要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切实做好项目实施工作，确保项目在今年汛前完成建设。工程建设中，要按照批复的建设内容实施，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确保工程建设质量、进度和安全生产。工程完工后，要及时进行评审，并上报验收资料进行竣工验收。



抄送：西安市水务局

西安市鄠邑区水务局

2026 年 1 月 15 日印发